



儿童保护与安全政策

政策指导声明

为了提供一个安全、欢迎且肯定的环境，反映学校的儿童保护和安全管理，以发展学生在社会、身体、情感、智力和精神上的成长。

建立与所有相关方的强大伙伴关系，确保所有学生的安全、幸福和全面发展，包括寄宿和寄居安排中的学生。

提供一个安全且有利于高质量学习的环境，满足所有学生和员工的需求。

儿童权利

ACS（国际）在其学生权利声明中体现了与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的一致性，详见包容政策。

关键定义员工：

在 ACS（国际）中，任何与学校进行工作联系的成年人，包括员工、志愿者、承包商、第三方供应商和其他类似角色。

儿童：

根据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的定义，儿童是指任何 18 岁以下的人。尽管这一定义涵盖了学校的大多数学生，但学校也有部分 18 岁或以上的学生，因此在 ACS（国际）中，儿童也包括任何 18 岁及以上的在籍学生。

儿童保护和安全保障

儿童保护是指为预防和应对儿童虐待所采取的措施。安全保障是指为尽量减少儿童虐待可能性而实施的保护性实践。

ACS（国际）致力于确保所有学校相关方都能贯彻儿童保护和安全保障措施。这涉及集体和个人责任，以及必要的预防措施，确保所有儿童免受故意或无意的伤害。

儿童虐待：指的是可能危害儿童身体或情感健康的行为或不作为，或被认为不当的行为。包括所有类型的身体和/或情感虐待、性虐待、忽视、疏忽大意及商业或其他剥削，这些行为实际上或潜在地损害儿童的健康、生存、发展或尊严，在责任、信任或权力关系背景下发生。

儿童保护和安全保障原则

ACS（国际）坚信所有儿童都有权免受伤害和虐待。学校制定政策、实践和程序，以提供一个无虐待的环境。这些政策的指导原则如下：

- 所有儿童都有平等的权利免受伤害和虐待。
- 每个人都有责任支持儿童保护。
- ACS（国际）对在校学生和那些受学校运营影响的儿童负有照顾责任。
- 所有儿童保护行动都以儿童的最佳利益为最重要考量。

承诺

ACS（国际）在政策、人员、程序和问责方面作出以下承诺：

- 学校制定了关于儿童权利的价值观声明，与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的责任相符。
- 学校制定并采纳了关于身体、情感或性虐待，性剥削，忽视和商业剥削以及儿童对其他儿童的不当行为的儿童虐待的适当定义。
- 学校有一份经董事会批准的政策，描述学校如何致力于预防和适当应对儿童受到伤害或提出伤害指控的情况。

<i>Prepared By</i>	<i>Approved By</i>	<i>Review and Revised</i>	<i>Reviewed by</i>	<i>Next Review</i>

- 学校有具体的儿童保护政策、实践和员工培训计划，以确保所有学生在寄宿设施、寄宿家庭安排及出游、旅行和学生交换期间的安全与福祉。
- 学校的保护和儿童保护政策和程序将进行年度定期审查和修订。

人员

- 学校明确了领导层在儿童安全和照顾责任方面的职责。
- 学校有正式程序来评估与学生互动的成人的品格。这些程序可能包括刑事记录、背景调查或其他基于对学生构成的风险的适当方法。
- 学校已制定并采纳了一份行为准则和成人与儿童以及儿童之间的适当和不适当行为的书面指南。所有教职员工、志愿者和承包商都确认他们已阅读行为准则并同意遵守。

程序

- 学校将每年审查此儿童保护和政策。政策也将根据国际儿童保护工作组或类似机构的建议，或通过内部建议进行必要的修订。
- 学校将遵循国际失踪与被剥削儿童中心的协议：《国际学校中的教育者和其他成人的虐待指控处理协议》，处理任何针对 ACS（国际）社区成员的虐待指控。
- 学校已建立了正式的学习程序，贯穿学生整个学习经历，涉及儿童保护相关领域，如欺凌、个人安全、身体虐待、操纵、安全交友、网络安全、健康性行为、忽视和疏忽行为、自我伤害、离家时的安全、商业剥削和揭露虐待等。这些程序由受过培训的学校教师或外部供应商提供。
- 学校已制定了结构化的程序，用于报告怀疑或披露的虐待或虐待行为，包括过去在学校发生的虐待行为的披露，并采用了正式的政策来确定应采取的行动，包括通知适当的当局。
- 学校与能够提供相关儿童保护支持和建议的外部组织、学校和机构建立了有意义和有效的关系。
- 学校已将儿童保护措施整合到所有程序和系统中（战略规划、预算编制、招聘、项目管理、绩效管理、采购、合作伙伴协议、风险管理和管理系统等）。
- 学校在建筑和设施设计、布局、指定和使用方面给予适当考虑，以确保最佳实践在儿童安全和保护方面得到体现，同时顾及东道国的具体情况。

问责

- 学校认识到文化期望，并遵守其所在国关于儿童虐待的法律和道德期望与要求。
- 学校将密切保管所有关于怀疑或披露的虐待行为以及学校采取的任何行动的报告，不论结论如何。

儿童保护支持与建议

ACS（国际）将与外部组织和机构合作，以便在儿童保护和安全保障实践方面获得信息支持。这包括：

- 国际儿童保护工作组文献
- 国际学校协会，包括研讨会
- 新加坡社会及家庭发展部儿童保护服务
- 新加坡教育部
- 与其他国际学校的合作
- 必要时与其他国际或本地机构合作

法律和道德期望

ACS（国际）承诺遵守新加坡法律中关于儿童保护和安全保障的义务。此外，ACS（国际）承诺采用国际机构推荐的最佳实践，包括国际儿童保护工作组（ITFCP）等类似机构。在所有情况下，儿童的安全和保护应是首要考虑的。

学校实施儿童保护实践

ACS（国际）承诺在学校的所有领域采用与儿童保护和安全保障相关的最佳实践。这包括提供必要的预算来满足我们的照顾义务。这种实践的证据应在战略规划、预算编制、财产维护和开发、招聘、项目管理、绩效管理、采购、合作伙伴协议、风险管理和管理系统中显而易见。

性别特定区域

学校的某些区域可能被标记为特定性别区域，最常见的是厕所和更衣室设施。这些区域只应由该性别的人进入。然而，如果有需要异性进入的情况，应该明确标记该区域为关闭，并清楚地通知有异性在该区域工作。此举不应单独进行，而应在学校的知情和批准下进行。

儿童虐待事宜的安全归档

所有与儿童虐待事宜相关的记录将被保存在校长可以访问的安全保险箱中。

参考文献

- CIS 会员标准。
- 国际儿童保护工作组，学校评估委员会，最终报告和建议。
- 国际失踪与被剥削儿童中心的协议：国际学校中的教育者和其他成人的虐待指控处理协议。
- 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
-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UNICEF）。关于《儿童权利公约》权利的事实摘要。于 2016 年 2 月 18 日检索。
- 儿童安全保护，救助儿童会。
- 新加坡社会及家庭发展部，儿童保护。

儿童保护和安全保障

儿童保护是指为预防和应对儿童虐待所采取的措施。安全保障是指为尽量减少儿童虐待可能性而实施的保护性实践。

ACS（国际）致力于确保所有学校相关方都能贯彻儿童保护和安全保障措施。这涉及集体和个人责任，以及必要的预防措施，确保所有儿童免受故意或无意的伤害。

儿童虐待：指的是可能危害儿童身体或情感健康的行为或不作为，或被认为不当的行为。包括所有类型的身体和/或情感虐待、性虐待、忽视、疏忽大意及商业或其他剥削，这些行为实际上或潜在地损害儿童的健康、生存、发展或尊严，在责任、信任或权力关系背景下发生。

儿童保护和安全保障原则

ACS（国际）坚信所有儿童都有权免受伤害和虐待。学校制定政策、实践和程序，以提供一个无虐待的环境。这些政策的指导原则如下：

- 所有儿童都有平等的权利免受伤害和虐待。
- 每个人都有责任支持儿童保护。
- ACS（国际）对在校学生和那些受学校运营影响的儿童负有照顾责任。
- 所有儿童保护行动都以儿童的最佳利益为最重要考量。

承诺

ACS（国际）在政策、人员、程序和问责方面作出以下承诺：

- 学校制定了关于儿童权利的价值声明，与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的责任相符。
- 学校制定并采纳了关于身体、情感或性虐待，性剥削，忽视和商业剥削以及儿童对其他儿童的不当行为的儿童虐待的适当定义。
- 学校有一份经董事会批准的政策，描述学校如何致力于预防和适当应对儿童受到伤害或提出伤害指控的情况。
- 学校有具体的儿童保护政策、实践和员工培训计划，以确保所有学生在寄宿设施、寄宿家庭安排及出游、旅行和学生交换期间的安全与福祉。
- 学校的保护和儿童保护政策和程序将进行年度定期审查和修订。

人员

- 学校明确了领导层在儿童安全和照顾责任方面的职责。
- 学校有正式程序来评估与学生互动的成人的品格。这些程序可能包括刑事记录、背景调查或其他基于对学生构成的风险的适当方法。
- 学校已制定并采纳了一份行为准则和成人与儿童以及儿童之间的适当和不适当行为的书面指南。所有教职员工、志愿者和承包商都确认他们已阅读行为准则并同意遵守。

程序

- 学校将每年审查此儿童保护和政策。政策也将根据国际儿童保护工作组或类似机构的建议，或通过内部建议进行必要的修订。
- 学校将遵循国际失踪与被剥削儿童中心的协议：《国际学校中的教育者和其他成人的虐待指控处理协议》，处理任何针对 ACS（国际）社区成员的虐待指控。
- 学校已建立了正式的学习程序，贯穿学生整个学习经历，涉及儿童保护相关领域，如欺凌、个人安全、身体虐待、操纵、安全交友、网络安全、健康性行为、忽视和疏忽行为、自我伤害、远离家时的安全、商业剥削和揭露虐待等。这些程序由受过培训的学校教师或外部供应商提供。

- 学校已制定了结构化的程序，用于报告怀疑或披露的虐待或虐待行为，包括过去在学校发生的虐待行为的披露，并采用了正式的政策来确定应采取的行动，包括通知适当的当局。
- 学校与能够提供相关儿童保护支持和建议的外部组织、学校和机构建立了有意义和有效的关系。
- 学校已将儿童保护措施整合到所有程序和系统中（战略规划、预算编制、招聘、项目管理、绩效管理、采购、合作伙伴协议、风险管理和管理系统等）。
- 学校在建筑和设施设计、布局、指定和使用方面给予适当考虑，以确保最佳实践在儿童安全和保护方面得到体现，同时顾及东道国的具体情况。

问责

- 学校认识到文化期望，并遵守其所在国关于儿童虐待的法律和道德期望与要求。
- 学校将密切保管所有关于怀疑或披露的虐待行为以及学校采取的任何行动的报告，不论结论如何。

儿童保护支持与建议

ACS（国际）将与外部组织和机构合作，以便在儿童保护和安全保障实践方面获得信息支持。这包括：

- 国际儿童保护工作组文献
- 国际学校协会，包括研讨会
- 新加坡社会及家庭发展部儿童保护服务
- 新加坡教育部
- 与其他国际学校的合作
- 必要时与其他国际或本地机构合作

法律和道德期望

ACS（国际）承诺遵守新加坡法律中关于儿童保护和安全保障的义务。此外，ACS（国际）承诺采用国际机构推荐的最佳实践，包括国际儿童保护工作组（ITFCP）等类似机构。在所有情况下，儿童的安全和保护应是首要考虑的。

学校实施儿童保护实践

ACS（国际）承诺在学校的所有领域采用与儿童保护和安全保障相关的最佳实践。这包括提供必要的预算来满足我们的照顾义务。这种实践的证据应在战略规划、预算编制、财产维护和开发、招聘、项目管理、绩效管理、采购、合作伙伴协议、风险管理和管理系统中显而易见。

性别特定区域

学校的某些区域可能被标记为特定性别区域，最常见的是厕所和更衣室设施。这些区域只应由该性别的人进入。然而，如果有需要异性进入的情况，应该明确标记该区域为关闭，并清楚地通知有异性在该区域工作。此举不应单独进行，而应在学校的知情和批准下进行。

儿童虐待事宜的安全归档

所有与儿童虐待事宜相关的记录将被保存在校长可以访问的安全保险箱中。

参考文献

- CIS 会员标准。
- 国际儿童保护工作组，学校评估委员会，最终报告和建议。
- 国际失踪与被剥削儿童中心的协议：国际学校中的教育者和其他成人的虐待指控处理协议。
- 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
-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UNICEF）。关于《儿童权利公约》权利的事实摘要。于 2016 年 2 月 18 日检索。
- 儿童安全保护，救助儿童会。
- 新加坡社会及家庭发展部，儿童保护。